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6年4月23日以电话、邮件、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通知，2026年4月27日上午09:3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胡晓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石科红、张晓蕾、罗乃鑫、王乐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余文荣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和审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26年度与控股股东子公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西藏高争运输服务有限公司经营情况，预计 2026 年度将与控股东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藏建集团”）孙公司西藏高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关联交易 4,800 万元，交易价格根据市场定价原则。经公司董事会研究表决同意公司《关于新增 2026 年度与控股股东子公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分别经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七次会议过半数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庄存伟先生作为藏建集团董事长、白珍女士作为藏建集团副总经理回避表决本议案。

《关于新增 2026 年度与控股股东子公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 第四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